

藏館基本

112171

零售商店商品金額核算制



侯文鑑編著
新知識出版社

前　　言

簡化商品核算是目前商業企業會計核算中需要解決的一個問題，它已成為每個商業會計工作者的努力方向。

這本小冊子系根據我幾年來學習蘇聯商業會計核算的初步體會、並結合我國國營零售商店當前的業務情況而編寫的。內容論述實行商品金額核算制的意義及其核算的原則和程序，以供從事這方面工作的同志參考。

簡化商品核算對於改善企業經營管理和進一步貫徹經濟核算制，都具有極其重大的意義。通過這本小冊子，如果在零售商店中能起着這樣的作用，則是作者個人最大的希望了。

作者　1957年1月

B
4241
112171
2708
K 1

目 錄

前 言

一 零售商品核算概述.....	1
二 零售商品金額核算制的建立.....	4
三 零售商店進貨的核算.....	11
四 零售商店銷貨的核算.....	22
五 零售商店存貨的核算.....	26
結束語.....	40

一 零售商品核算概述

商品是供出售之用的劳动生產品，它首先能满足人的某种需要。商品通过零售商業網銷售出去進入消費領域的，称为零售商品。經營零售商品業務的企業包括商店(其中有大型的百貨商店和專業化商店)、攤床、小鋪和貨亭等等。

在我國目前經濟条件下，零售商品主要的是指直接售給居民供其个人需要而消費的生活資料；但也有一些从零售網出售給農民的生產資料(如農具、肥料等)。

零售商店的主要任务，是把商品出售給消費者，以不断地滿足人民日益增長的需要和促進工農業生產的發展。零售商店在組織商品流轉時，首先應研究人民的需要，及時地、充分地把商品供應給消費者。如果對人民的購買水平和消費情況，沒有很好的了解，那就很難滿足人民的需要。其次應大力推銷商品，積極地影響生產的發展。因為工農業生產部門所生產出來的消費品，絕大部分是由零售商店直接銷售給消費者的。零售商店應採取各種必要的措施，如利用廣告說明各種商品的性能和用途，以引起消費者的注意和指示他們的購買方向，同時還應經常征求消費者對商品質量、規格、花色和式樣的意見，反映給生產部門，促使其不斷地改進生產技術，提高產品質量。這樣不僅加速了商品流轉和擴大銷售，且刺激了工農業生產的不斷發展。

零售商店要很好地完成這個任務，必須准备着各種各样的商品。每個消費者的消費方式不尽相同，對商品的品种、花色和式樣等等的要求也不甚一致，所以在一個商店內應有多种多样

的商品，以便購買者隨心所欲地自由選擇，充分滿足其需要，同時也可以節省消費者的時間和便利他們的購買。如果把各種商品分散在幾個商店里，那麼，購買者對於商品的選擇和要購買幾種商品時，便需要走遍各個商店。在大的城市中，由於商店林立，購買者還不過是多跑幾個商店而已；但在小的市鎮中，由於“單門獨市”，那就不能充分滿足購買者的需要了。

此外，零售商店所進行的交易比較零星，大都是小額的。因為每個消費者所購買的商品，都是供個人直接消費而不是為了轉賣，而個人日常的消費有一定的限量，並不能在一個時間同時消費了很多的商品。例如一位家庭婦女，她對縫衣用針的需要頂多三、五只，那麼，她就不願意一次買了許多包。再者，每一個商店的供應區都住着成千成萬的居民，而每個居民購買商品，都是由個人直接進行的，並沒有專門的採購人員集中購買，於是商店在一天中的交易次數就十分頻繁。一般大型的百貨商店，一天的交易次數在萬次以上，小型的商店也不下百次，並且交易的時間亦不均勻，有時比較忙，有時比較閑，尤其工礦區和大城市的商店，每逢星期日或例假日總是十分擁擠。

根據上述任務的要求和業務的特点，零售商店應加強經營管理制度，以便更好地為消費者服務，出色地完成國家零售商品流轉的任務。零售商店正確地組織商品業務的核算，是改善經營管理的重要環節。

目前國營零售商店所採用的商品業務的核算方法有兩種，即數量金額核算和金額核算。

商品數量金額核算，是會計部門和物資負責人都設置商品明細分類帳，按每一商品的品名設立帳戶，來記載商品的數量、金額的變動和結存情況。這樣，不僅會計部門要記錄和計算每種商品進入、出售的購價和數量，而物資負責人除了從事進銷業務

外，还要計算每种商品的銷售数量和金額，以及編制銷貨日报。因此造成登帳不及时，憑証積压，嚴重地影响帳貨相符，并發生了重复劳动的現象，增加了商品明細核算的开支。例如目前一般大型的百貨商店中，單單从事商品明細核算的人数就有二十至三十人，而且還不能及时登帳和發揮會計应有的監督作用；而小型的商店中，商品明細核算人員往往亦占全部會計人員的半數以上。

为此，各个商店就先后學習苏联商業企業的先進商品核算的經驗，采用商品金額核算法。但是有些商店，对于金額核算法的精神和實質領会不够；同时，沒有把实行金額核算法作为零售商店經營管理的重大改革，而僅僅看做是會計部門帳務工作的改变。因此，在实行时，只將會計部門的数量核算取消，而物資負責人仍保留有商品数量核算。这样就未能收到商品金額核算的良好效果，并且实行以后帳貨不符的現象，有的甚至比以前更为嚴重。所以也有些商店实行一段时间后覺得行不通又放弃了，恢復数量金額核算。

真正的金額核算應該理解为不論會計部門或物資負責人，对商品都应進行金額核算，并且需要与商店各有关單位取得密切的配合和具备实行金額核算的必要条件，不能片面的認為在會計部門取消数量核算，就算实行了金額核算。

金額核算法最適合于零售商店業務的特点和適應零售商業發展的要求，它給簡化核算手續、实行憑單日記帳核算形式建立了有利条件。因此，零售商店应大力地推行商品金額核算制。金額核算制应如何建立，采用金額核算制时商品業務核算的程序等，將在以下分別討論。

二 零售商品金額核算制的建立

商品金額核算是以商品的零售价格总金額來表現它的增減变化和結余額的情况。零售价格总金額之所以能反映商品的变动及其結余額情况，这是由于“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貨幣表現”的原理所决定的。同时，在商店中核算商品業務的主要目的，是反映和監督商品流轉計劃执行的進度，而这些計劃的指标是用金額來表示的。因此，不論从商品的表現方式來看，或从它与計劃配合方面來看，对于商品的核算都需要用金額來表現的。

商品金額核算的中心內容，是商品明細核算时，要按照物資負責人或營業小組并結合商品类别設立明細分类卡片。当購入、撥入或其他原因增加商品时，就根据零售价格記入該类商品的物資負責人帳戶的借方，以反映物資負責人所經營的商品；而出售、撥出或其他原因减少商品时，应根据同一零售价格記入該类商品物資負責人帳戶的貸方，以注銷物資負責人所經營的商品。

根据上面的論述，就很清楚的看到，此制的建立不僅只是用零售价格表示，还包括着建立物資負責制，監督零售价格，貫徹盤存制度，以及制訂必要的憑証和帳簿等。

第一，建立物資負責制，是有效地管理和运用國家財產的重要措施，同时也是國家对國營商店的基本要求。近年來有些商店实行物資負責制后，經過初步总结，使商品損耗率降低，杜絕浪費，并达到帳实相符的要求。目前，物資負責制的形式一般是取决于商店規模的大小來确定的。在規模較大的商店中，將商店的營業部門根据商品的类别划分为若干小組，每个小組都設組長一人和售貨員若干人，組長對該組經營商品的数量和質量的安

全負完全的責任。組內的每個售貨員則保證其經手的商品數量和質量的安全，并對該組的組長負責；同時，在組內要訂立集體責任合同，規定集體責任和互相監督辦法。這樣就可以有領導的分工合作，提高工作效率，克服忙亂和無人負責的現象。在規模較小的商店中，則可采用個人負責制，即商店的商品，直接由各個售貨員經營，每個售貨員對其所經營的商品數量和質量的安全負有完全的責任。

為了明確物資負責人的責任，和促使他們對於國家財產的加意保護，每個小組長或售貨員當其被任用時，應與商店簽訂財產責任合同。

財產責任合同的內容應包括以下幾點：

1. 物資負責人對其所經營的商品應妥善保管，並積極的防止商品短缺、殘損，杜絕品種掉換和挪用以及短少貨款等現象的發生。如有上述情事發生時，應及時查明原因和責任，報請商店的領導人核批處理。

2. 各類商品必須根據規定的零售價格出售，不得任意抬高或降低。當零售價格有所變動時，應按調價日期及時地執行。

3. 所經營的商品發生增減變化時，必須根據有關憑証及時編制“商品收付報告”，按規定日期送交財金部門。

4. 物資負責人對於上述各項職責，如果未能很好的執行，應按其情節輕重給予應得的處分。

實行此制時，對進入的商品應由物資負責人會同有關人員進行嚴格點驗。如果發現有質量低劣或規格不符以及其他不合消費者要求的商品，應拒絕接受；而對於完好的商品經過驗收後，就應編制收入憑証，並在憑証上蓋章，作為物資負責人的責任憑証，說明它對進入商品已按照規定手續接收保管。這樣就可使商品從進入商店起便有人負責，不致發生錯誤和無人負責保

管的現象。至于付出商品時，物資負責人要經常進行檢查，即檢查商品銷售和付出的數量。初實行商品金額核算的商店可采用“定量存貨辦法”，因為它對物資負責人檢查商品付出數量，有著很大的便利。

所謂“定量存貨辦法”，即是將商品存放和陳列的地点及其數量固定起來。商店商品存放和陳列的地点，不外乎小型倉庫、貨架和櫃台三個地方。小型倉庫存貨的數量，要根據有關的統計資料，來確定某一定期間商品的銷售數量，再估計客觀可能發生的情況，規定其存貨數量。然後設置商品卡片，挂在小型倉庫的所在地方，并將倉庫的存貨定額在卡片上列示，以後發生商品收付時，應在卡片上隨時登記。而貨架存貨的數量，要根據已往銷售的經驗，以一天至二天的銷售數量，作為架存的定額。在架上亦應釘一商品卡片，并于其上書明架存定額，當銷售時，即以架存的商品付給購買者，每日營業終了應檢查架上現有商品的數量，而不足架存定額時，即應从小型倉庫提取補足定額。至于櫃台陳列商品的數量，一般只是將每種商品放置三、五件，作為樣品以供顧客參觀，暫不出售。而在櫃台上亦應懸掛商品卡片，并記入各種商品的數量，以便檢查。

第二，監督遵守規定的零售價格，是保護消費者利益的一項重要工作；同時，零售價格的正確執行，能保証商品帳實相符。監督的辦法，一般是在商店的交通要道和營業場所引人注目的地方，張貼所經營的各種商品的零售價格，且在所陳列的每種商品上拴着標價籤條或小卡片，定量包裝的商品可在包皮上注明商品的重量、品種和單價，以供購買者的監督。另外，商店的領導人員、會計主管人員和職工也應經常地對整個商店的各個營業小組或售貨員進行價格檢查，查對各種商品的出售和籤條標價，是否與規定的價目表所列的價格相符。遇有價格調整時，應事先

進行盤存，然后及时地更換各种改价商品的标籤。

會計部門为了要掌握各种商品的价格情况，以便查閱每种商品的价格及其变动情况，则应設立“商品价格登記簿”，把每种商品最初規定的价格，以及以后有更动时的价格，按照物价部門通知变更的日期依次登記。

商品价格登記簿可以采用如下的格式：

商品价格登記簿

第1頁

商品編號	品 名	單 位	1月5日	3月1日	4月10日
			價 格	價 格	價 格
7331	女裝上衣	件	5元2角	5元	4元8角
7332	童裝上衣	件	2元8角	2元7角	2元5角
7333	襯 衣	件	5元5角	5元3角	5元

第三，貫徹商品盤存制度，是加強財產管理，保証核算資料的正确性，揭發和防止貪污、浪費、盜窃行为的重要手段之一；同时由于在金額核算制下不登記商品的数量，通过盤存可檢查商品的損耗數額及商品銷售的数量，便于按照規定标准注銷商品的損耗額，与提供統計商品銷售数量的資料，并且还可發現滯銷商品，借以促進商品流轉的加速。零售商店商品的庫存数量不大，進行盤存無須花很多的时间，因此应切实执行。

商品盤存一般分为年度盤存、定期盤存和临时盤存三种。年度盤存是于年度終了时，对商店的全部商品進行盤存，而盤存的日期应在編制資產負債表以前，但为了使資產負債表能够正确反映商品經過盤存后的实际情况，所以不宜过早進行，按現行的規定，不得早于十一月一日。定期盤存是除年度盤存外，对部分

商品每經過一定的日期要進行盤存一次，一般每月至少要進行定期盤存一次。臨時盤存一般是于商品零售價格變動，物資負責人更換，商品發生非常損失，如水災、火災、風災等自然災害和盜竊情事，以及其他原因需要進行的臨時性盤存。這種盤存的日期，沒有一定，而是根據事件發生的時日和實際的需要來進行的。

商品進行盤存前，為了正確地領導盤存工作，要組織盤存委員會來主持。這個委員會應由商店的經理或副經理、會計主管人員以及有關部門主管人員組成，並應邀請黨、團、工會派員參加，共同負責領導盤存工作的進行。為了要使工作迅速開展，可根據實際需要在委員會下設置若干盤存小組，每一小組的人數不限，但各組內必須有應進行盤存的商品的物資負責人和會計人員參加。盤存委員會的主要工作是：制定商品盤存的步驟和方法；清點商品的實存數量並正確計算其價值，編制盤存報告單；對於盤存結果商品的實存數，要與帳面金額進行比較，求出短缺或溢余的數字，同時還應查究發生這些差異的原因和確定其負責人。

此外，在盤存工作開始前，尚須作一些必要的準備，以便盤存工作順利進行和盤存結果能夠完全正確。首先要把盤存時的用具作好準備，如盤存時所用的度量衡器，應進行檢查是否準確，以免影響盤存數量的正確性。又如盤存所用的標籤、表格和文具用品等，都應準備齊全，俾免耽擱盤存時間。其次，物資負責人應於開始盤存日以前，將所經營的商品憑証及時送交會計部門，並把商品按其類別品名整理就緒。如果同類商品分別存放者，應集中在一起，避免零亂分散，妨礙工作開展。經整理完畢後要在各類商品上懸掛標籤，同時要分別算出其數量，和查明品名、規格，在標籤上詳細標明。再次，會計部門應於開始盤存日以前將一切收支憑証記錄完畢，並在帳簿上結計結存數量和金額。

當商品進行盤存時，應有受盤存商品的物資負責人在場，但

非有关人員不得進入盤存的現場。每类商品的盤存要按一定的順序，即从一个角落或行列，根据其計量單位，逐一点数、秤重、丈量，以确定其实际的数量。經過盘点的商品，其数量要与所挂的标籤核对，如为一致时，应在标籤上作一記号以資識別；而發生差异时，即应予以記錄并另外放置。但在盘点时对于包装完整的商品，为了節省時間，可用抽查的方法与包皮标明的数量來確定。至于大堆笨重和不易点数的商品，以及若拆包点数会影响商品質量者，则可用技術計算的方法估計其全部数量。

商品經過盤存完畢，要編制“商品盤存報告單”，此單的具体編制方法和傳遞程序，將于后面存貨核算那一節里詳細叙述。

第四，应制訂“商品收付報告”和設置“商品明細核算卡片”。因为“商品收付報告”和“商品明細核算卡片”，是商品金額核算的最主要的憑証与帳簿。“商品收付報告”是登記商品明細核算卡片的依据，利用它可使會計部門能够正确地反映和監督商店商品流轉計劃的执行情况，以及保証商品的安全。这个憑証一般分左右兩方，左方称收方，設“摘要”、“憑証号数”、“金額”三欄，記載商品收入的來源及其金額。右方称付方，亦設“摘要”、“憑証号数”、“金額”三欄，記載商品付出的方向及其金額。它是由物資負責人，于每天營業終了时，根据当天收到的商品收支憑証和銷售金額來編制的。这报告应編一式兩份，并隨附收支憑証送交會計部門。會計部門当收到物資負責人送來的商品收付報告时，应檢查報告上所附的原始憑証是否齐全，報告与所附憑証記載的金額和合計數字有否錯誤，各有关的負責人員有無蓋章，以及其他手續是否符合規定。經檢查后一切都完备無訛，即在報告上蓋章，退回一份給物資負責人，作为代替金額核算帳簿。而留下的一份則作为登記商品明細核算卡片的依据。如果檢查發現報告上有錯誤或不合規定手續，可予訂正或退还物資負責人令其重

新編送。如果會計部門予以訂正時，應將更改的情況通知物資負責人，並取得他們的同意（商品收付報告的格式及其具體填制方法，將於後面進貨和銷貨的核算里詳細敘述）。

“商品明細核算卡片”是按照每一物資負責人並結合商品類別分戶設置的一種明細帳簿。利用它可反映每一物資負責人所保管商品的動態和結餘額以及其任務完成的進度，並說明勞動效率的情況。同時也加強了對物資負責人的監督，從而保證了商品質量的完整和數量的安全。

商品明細核算卡片一般設置“日期”、“憑証號數”、“摘要”、“借方金額”、“貸方金額”、“結餘額”等欄，每日根據“商品收付報告”來登記。“日期”欄是記載經濟業務發生的時間；“摘要”欄是記錄商品收付的簡要內容，亦即從報告上的摘要或原始憑証摘錄來的；“借方金額”欄是記載當日收進商品的總金額，即從報告上收方的收入合計數字轉錄的；“貸方金額”欄是記載當日付出或銷售商品的總金額，即從報告上付方的付出合計數字轉錄的。“結餘額”欄是記載該物資負責人現存商品的金額，亦就是于借貸兩方金額都記錄完畢後，將上日的結餘額加本日收入商品金額，減去本日付出商品金額，所得的差額。而這個金額應與商品收付報告的付方未行的該日結餘額相一致（商品明細核算卡片的格式在存貨核算里列舉）。

根據上述商品明細核算卡片的內容，就可以看出採用此種帳簿，能夠簡化記帳手續和及時地反映商品動態，從而達到國家所提出的要求，以及發揮會計核算的監督作用，並且可以減少會計人員的使用和節省商品流通費的開支。

因為按照每一物資負責人開設帳戶，則一個物資負責人可以保管好幾種商品，無須一種商品設一卡片，這樣就減少了卡片的使用量；同時由於卡片的減少和只記載商品的金額，則核算的

工作量也減少了，那就無須很多的核算人員來擔任這項工作。

總之，根據以上的論述，使我們對於商品金額核算制的內容及其建立的意義，可以得到概括的了解，同時也認識到此制的優點。

至于商品金額核算制的具体核算程序，現在就按照零售商店中商品運動過程的順序敘述于後。

三 零售商店進貨的核算

零售商店的進貨，一般是按照商品購進計劃，從本專業公司的批發站或其他供給者那裡購入的，但也有些商品是由上級單位和兄弟商店撥入的。進入的商品有的是由商店派遣人員到批發站倉庫提取，或到車站碼頭接收供給者所發來的商品；有的是由供給者將商品直接運送到商店的倉庫或營業小組交貨。

購進商品價款的結算，目前多採用支票結算方式，但為了便於銀行進行監督，可採用中國人民銀行總行所規定的托收承付結算方式，或計劃結算方式和限額支票結算方式等。

托收承付結算方式是一種先進的結算方式，它能保證商品流轉計劃的順利執行，與企業經濟核算制和合同紀律的鞏固。在蘇聯商業企業中，大部分貨款的結算都是採用此種方式。

在採用托收承付結算方式下，從人民銀行收回供給者所開來的托收結算憑証及其附件時，要按照合同規定的條款進行詳細的檢查，如果合乎合同的規定時，即應予以承付；若違反合同或有關法令的規定時，應在規定的承付期內，提出拒付理由書，說明拒付理由，通知銀行和供給者拒絕承付貨款。

此外，為了監督托收結算憑証的按期支付，並考察物資負責

人是否將商品及時收帳，商店的會計部門，要設一“托收憑証登記簿”，其格式如下：

托收憑証登記簿

第1頁

1957年		供給者 名 称	托 收 憑 証			付 款		商品收付 報 告		備 考
月	日		日期	序数	金額	承付 日期	日期	金額	日期	
4	4	百貨批發 站	4/4	140	7,500	4/5	4/6	7,500	4/6	5
	10	文化用品 批 發 站	4/9	120	3,000					商品質量 不符拒付

此登記簿是根據供給者開來的托收結算憑証，記入“供給者名称”和“托收憑証”欄內，以後商品接收入庫和貨款支付時，再依照物資負責人送來的商品收付報告和付款憑証，記入“商品收付報告”和“付款”欄內。如果托收結算憑証予以拒付時，則應把拒付情況在登記簿的“備考”欄內注明，以資查考。

經營托收憑証登記簿的人員，應經常留意登記簿上各欄次的反映情況。例如“承付日期”欄的承付期已經屆滿，而貨款尚未支付時，或貨款已支付甚久而“商品收付報告”欄尚空白未填，即說明延期付款或商品還未入庫，這些情況都應向有關部門查詢原因，報告會計主管人員督促迅速解決。

零售商店購進商品時，不論採用哪一種結算方式，都必須從供給者那里取得發貨單或發票，並且在收到發貨單或發票後，應對照購貨合同，檢查是否符合規定，以保證合同紀律的遵守、商品質量的優良和進貨計劃的完成。

業務部門收到的發貨單經檢查後，應根據發貨單上所列的商品品名、數量、單價等，編制“收貨單”一式四聯：第一聯存根作

为業務部門存查之用；第二联入庫憑証作为物資負責人据以驗收商品入庫之用；第三联記帳憑証作为會計部門記帳的依据；第四联進貨統計憑証作为統計部門統計進貨數額之用。

收貨單可以采用如下的格式：

收 貨 單

1957年4月6日

百字第7号

商品編號	品 名	單 位	數 量	購買價格		進銷差價	零售價格	
				單價	金額		單價	金額
7331	女裝上衣	件	100	4.80	480	20	5.00	500
7332	童裝上衣	件	200	2.60	520	20	2.70	540
7333	襯 衣	件	150	5.00	750	45	5.30	795
附 憑 証	3	張		合計	1,750	85	合計	1,835

業務人員 張 定 核價員 李 具 驗收人員 林鳳山

收貨單編制完妥后，要將第一聯存根留下，其余的隨附供給者的發貨單，交給核價人員，由其按照規定標準和一定的計算方法，來計算每種商品的零售價格，然后在收貨單上面填寫。零售價格填妥后將收貨單第二、三、四聯交給倉庫物資負責人。

倉庫物資負責人收到收貨單后，應按收貨單和供給者的發貨單上所列的品名、規格、商標、數量等逐一仔細檢查點數，对于論重論尺碼的商品，要一一過秤計量，以保証商品的完整無缺，防止質量低劣以及不合消費者需要的商品混進商店來。

商品經驗收后如与發貨單上所列的各項完全相符，則应在收貨單上加盖“收訖”戳記和簽章，以示負責。

如果在驗收时，發現运到的商品有短缺、溢余、损坏、破碎和

腐爛，以及質量規格不符等情況，應即通知領導方面，邀請有關單位組織委員會領導驗收工作，對發生事故的商品進行處理。

收到的商品發生上述的事故時，要由委員會根據具體情況，編制“商品短缺（溢余）報告單”或“商品損壞、破碎和腐爛報告單”，作為說明發生短缺（溢余）、損壞、破碎和腐爛的事實，以便據以追究原因，向過失人要求賠償。

“商品短缺（溢余）報告單”與“商品損壞、破碎和腐爛報告單”可採用如下的格式：

商品短缺（溢余）報告單

1957年4月6日

短字第1號

商品 編號	品 名	單 位	發貨單上所記載的			實收商品			短 缺		溢 余	
			數量	單價	金額	數量	單價	零售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7332	童裝上衣	件	210	2.60	546	200	2.70	540	10	26		

附件：發貨單一份

驗收委員會委員 林鳳山（蓋章）

物資負責人 陳青山（蓋章）

商品損壞、破碎和腐爛報告單

1957年4月2日

損字第1號

商品 編號	品 名	單 位	驗收記錄			重新估價 金額	應賠償 金額	備 考
			數量	單價	金額			
7079	臉盆	只	20	3.00	60	2.50	50	10
								有小損壞

附件： 1張

驗收委員會委員 馬英（蓋章）

物資負責人 陳吉（蓋章）